证券代码:688380 证券简称:中微半导 公告编号:2023-030

中微半导体(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微半导体(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 - 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 2023 年 8 月 11 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公告如下:

一、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杨勇	126000000	31.47
2	周彦	91800000	22.93
3	罗勇	16200000	4.05
4	蒋智勇	16200000	4.05
5	顺为芯华(深圳)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985000	3.74
6	顺为致远(深圳)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985000	3.74
7	周飞	13500000	3.37
8	深圳同创伟业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海成长同赢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2095687	3.02
9	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深圳南山有限合伙)	4500000	1.12
10	华泰证券资管-兴业银行-华泰中微半导芯成家园 1 号科创板员工持股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273028	1.07

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无限售流通股本比例(%)
1	罗勇	16200000	12.37
2	蒋智勇	16200000	12.37
3	顺为致远(深圳)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985000	11.44
4	深圳同创伟业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海成长同赢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0745687	8.21
5	华泰证券资管-兴业银行-华泰中微半导芯成家园 1 号科创板员工持股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273028	3.26
6	深圳市南山红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山红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43391	2.71
7	深圳市高新投人才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人才创新创业二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5000	1.55
8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98700	0.69
9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34349	0.64
10	北京信弘天禾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信弘泰和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800000	0.61

特此公告。

中微半导体(深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18 日

公司代码:688380 公司简称:中微半导

中微半导体(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活动中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中微半导	688380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新元	赵羽佳
电话	0755-26920081	0755-26920081
办公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桂湾三路 91 号前海金融中心 T1 栋 21 楼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桂湾三路 91 号前海金融中心 T1 栋 21 楼
电子信箱	info@mcu.com.cn	info@mcu.com.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223,807,115.12	3,369,252,746.57	-4.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035,845,537.40	3,188,001,445.88	-4.77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88,212,021.78	414,382,622.33	-30.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540,258.97	44,610,457.84	-40.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891,960.47	111,389,506.87	-114.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407,883.27	-229,831,576.80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3	3.35	减少 2.52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13	-46.1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13	-46.1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9.19	11.73	增加 7.46 个百分点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7,95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YANG YONG	境外自然人	31.47	126,000,000	126,000,000	126,000,000	无	0
周彦	境内自然人	22.93	91,800,000	91,800,000	91,800,000	无	0
罗勇	境内自然人	4.05	16,200,000	16,200,000	16,200,000	无	0
蒋智勇	境内自然人	4.05	16,200,000	16,200,000	16,200,000	无	0
顺为芯华(深圳)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4	14,985,000	14,985,000	14,985,000	无	0
顺为致远(深圳)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4	14,985,000	14,985,000	14,985,000	无	0
深圳同创伟业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海成长同赢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1	14,850,000	14,850,000	14,850,000	无	0
周飞	境内自然人	3.37	13,500,000	13,500,000	13,500,000	无	0
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深圳南山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2	4,500,000	4,500,000	4,500,000	无	0
华泰证券资管-兴业银行-华泰中微半导芯成家园 1 号科创板员工持股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7	4,273,028	4,273,028	4,273,028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 YANG YONG、周彦、周飞为一致行动人及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YANG YONG 控制的企业丰泽一芯(深圳)贸易有限公司为顺为芯华(深圳)投资有 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 42.03% 出资份额。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380 证券简称:中微半导 公告编号:2023-028

中微半导体(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14 号)的规定,将本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中微半导体(深圳)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910 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余额包销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6,3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30.86 元,共计募集资金 194,418.00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10,409.26 万元(其中,不含税承销费为人民币 98,200,566.04 元,该部分属于发行费用,税款为人民币 5,892,033.96 元,该部分不属于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为 184,008.74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2,947.86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181,650.09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3-73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181,650.09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18,293.68
	超募资金永久补流	B2	32,000.00
	利息收入净额	B3	946.23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1,476.17
	超募资金永久补流	C2	-
	利息收入净额	C3	1,801.52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19,769.85
	超募资金永久补流	D2=B2+C2	32,000.00
	利息收入净额	D3=B3+C3	2,747.75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D3	132,627.99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133,356.33
差异[注]		G=E-F	-728.33

[注] 差异 728.33 万元由三部分构成:1.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中包含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金额 177.45 万元,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177.45 万元还在募集资金账户中理财,尚未转出;2.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中 64.94 万元,系除上述已置换资金外以公司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3.项目投入与实际从募集账户付款支出的时间性差异 485.95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14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中微半导体(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0 日分别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学府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后海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技园支行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安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公司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3 日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联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鹏龙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0 日、2022 年 11 月 23 日分别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学府支行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后海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或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有 7 个募集资金专户和 4 个结构性存款账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 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41014100040050868	11,113,847.5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技园支行	755903282610616	870,088.9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技园支行	755903282610616	30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技园支行	755903282610616	120,000,000.00	大额存单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	44250100000209688380	1,871,052.7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	44250100000200688380	17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联支行	4000021629221883806	3,494,539.9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联支行	4000021629221883806	30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鹏龙支行	757576189722	3,031.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后海支行	8110301012800642317	116,702,034.9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后海支行	8110301112600662630	13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学府支行	443066450013006292252	179,508,709.68	
合 计		1,333,563,304.97	

三、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实际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19,769.85 万元,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5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7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通知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8 月 16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 102,00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1	招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10,000.00	2023/4/21	2023/7/21
2	招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20,000.00	2023/6/13	2023/8/14
3	招商银行	大额存单	固定收益	5,000.00	2023/6/21	2023/12/2
4	招商银行	大额存单	固定收益	7,000.00	2023/6/27	2023/12/2
5	建设银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17,000.00	2023/4/21	2023/8/10
6	工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20,000.00	2023/1/13	2023/8/10
7	工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10,000.00	2023/5/10	2023/8/10
8	中信银行	大额存单	固定收益	3,000.00	2023/1/5	2025/4/7
9	中信银行	大额存单	固定收益	5,000.00	2023/1/6	2026/1/6
10	中信银行	大额存单	固定收益	5,000.00	2023/1/5	2025/4/7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发生变更的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二) 募投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的违规情形。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中微半导体(深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18 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3 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中微半导体(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 元

募集资金总额[注]	1,816,500,872.08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761,667.7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17,698,463.8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大家电和工业控制 MCU 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193,564,900.00	193,564,900.00	193,564,900.00	1,287,362.89	19,012,945.71	-174,551,954.29	9.82	2024 年 3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物联网 SoC 及模拟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132,533,200.00	132,533,200.00	132,533,200.00	8,504,058.88	18,126,777.87	-114,406,422.13	13.68	2024 年 3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车规级芯片研发项目	否	282,750,500.00	282,750,500.00	282,750,500.00	4,970,245.95	40,558,740.25	-242,191,739.75	14.34	2024 年 3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	120,000,000.00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项目小计		728,848,600.00	728,848,600.00	728,848,600.00	14,761,667.72	197,698,463.83	-531,150,116.17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		-	-	-	0.00	320,000,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其中: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	-	-	0.00	320,000,0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0.00	320,000,0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 计	-	-	-	-	14,761,667.72	517,698,463.83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公司 2022 年 8 月 16 日发布了《中微半导体(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7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通知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或投资相关产品 102,000 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报告期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详见一、(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中说明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公司计划募集资金 72,884.86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 194,418.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12,767.91 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181,650.09 万元,超募资金总额为 108,765.23 万元。

证券代码:688380 证券简称:中微半导 公告编号:2023-029

中微半导体(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微半导体(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8 月 14 日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17 日在公司会议室现场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蒋智勇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中微半导体(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认为,公司《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编制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要求,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2、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审议认为,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相关规定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与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中微半导体(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8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88575 证券简称:亚辉龙 公告编号:2023-041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1 年 3 月 9 日核发的《关于同意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755 号),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1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并于 2021 年 5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 14.80 元 / 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606,800,000.00 元,扣除公司不含增值税的保荐及承销费以及其他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541,334,440.75 元。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21 年 5 月 12 日出具大华验字[2021]000303 号《验资报告》,验证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相关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与结余情况

本公司 2023 年上半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45,897,353.16 元,2023 年上半年度收到的理财收益和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913,963.61 元。截止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410,392,488.68 元,累计收到的理财收益和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2,946,403.71 元。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43,888,355.78 元(包含累计收到的理财收益和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此外,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100,000,000.00 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

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分别于 2021 年 5 月 10 日与招商银行深圳分行景田支行、中信银行深圳红树湾支行、广发银行深圳罗湖支行以及交通银行深圳香洲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在"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实施完毕后,为便于管理,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0 日将开设在交通银行深圳香洲支行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443066065013003485317)注销。2021 年 12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存放于中信银行深圳红树湾支行专户(专户号码为:8110301013500574338)的对应"信息系统升级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本息余额转存至中国银行深圳龙岗支行新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并注销中信银行深圳红树湾支行专户(专户号码为:8110301013500574338)。2022 年 1 月 18 日,公司与中信证券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岗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景田支行	755929813410608	43,847,238.89
中国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769275423438	18,613.32
广发银行深圳罗湖支行	9550880007069900815	22,503.57
合计		43,888,355.78

三、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附表 1。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附表 2。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18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541,334,440.7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5,897,353.1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06,967,480.51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10,392,488.6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9.76%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研发中心升级及产能扩充项目	106,967,480.51	312,120,000.00	419,087,480.51	419,087,480.51	39,958,470.07	286,478,276.18	-132,609,204.33	68	2024 年 5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信息系统升级建设项目	-106,967,480.51	134,170,000.00	27,202,519.49	27,202,519.49	2,544,835.53	27,202,519.49	-	100	2023 年 5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已结项
营销体系建设与品牌推广项目	无	86,820,000.00	86,820,000.00	86,820,000.00	3,394,047.56	88,487,252.26	1,667,252.26	102	2024 年 5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	无	200,000,000.00	8,224,440.75	8,224,440.75		8,224,440.75	-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733,110,000.00	541,334,440.75	541,334,440.75	45,897,353.16	410,392,488.68	-130,941,952.07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信息系统升级建设项目"在实施过程中,由于近年来市场上可选相关软件及系统供应商较多,品类越发齐全,价格不断下降,在能够满足公司多样化的业务和场景需求的基础上,公司选用更具性价比的产品,大幅降低了信息化建设的投入资金。同时,公司根据市场环境进行业务调整,现有的信息化系统基本能够满足公司现有业务发展需要,如继续对现有信息化系统进行升级与补充,项目计划与公司业务规模和方向会出现较大的偏差,导致投入与产出不对等的情况。因此,经过公司内部讨论,决定提前终结"信息系统升级建设项目",避免项目资源投入的浪费,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更为适合公司需求的"研发中心升级及产能扩充项目",更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 2023 年 5 月 22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及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信息系统升级建设项目"予以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增加投资至"研发中心升级及产能扩充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2 年 7 月 19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用于公司的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有效期内上述额度可以滚动循环使用。2023 年 6 月 5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用于公司的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有效期内上述额度可以滚动循环使用。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余额为 10,000.00 万元。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2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或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2023 年 4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或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 0 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超募资金,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 4:"营销体系建设与品牌推广项目"期末投入进度超过 100%系募集资金及其产生的利息均投入该募投项目所致。

注 5:"研发中心升级及产能扩充项目"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尚无法预计其效益。

注 6:"信息系统升级建设项目"不直接产生营业收入,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但可提高公司的经营管理效率,实现公司各业务部门之间以及内外部之间的信息互通,有效提升公司整体信息化管理水平,并为公司管理层的决策分析提供有力支持。

注 7:"营销体系建设与品牌推广项目"不直接产生营业收入,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但可进一步完善在公司在国内外市场的布局,扩大公司营销网络的覆盖面,提升公司在全球体外诊断行业细分领域的市场份额和品牌影响力,从而间接提高公司效益。

注 8:"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不直接产生营业收入,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但可缓解公司营运资金压力,提升公司抗风险能力,对公司经营产生积极影响。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研发中心升级及产能扩充项目	信息系统升级建设项目	419,087,480.51	419,087,480.51	39,958,470.07	286,478,276.18	68	2024 年 5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419,087,480.51	419,087,480.51	39,958,470.07	286,478,276.18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变更原因: "信息系统升级建设项目"在实施过程中,由于近年来市场上可选相关软件及系统供应商较多,品类越发齐全,价格不断下降,在能够满足公司多样化的业务和场景需求的基础上,公司选用更具性价比的产品,大幅降低了信息化建设的投入资金。同时,公司根据市场环境进行业务调整,现有的信息化系统基本能够满足公司现有业务发展需要,如继续对现有信息化系统进行升级与补充,项目计划与公司业务规模和方向会出现较大的偏差,导致投入与产出不对等的情况。因此,经过公司内部讨论,决定提前终结"信息系统升级建设项目",避免项目资源投入的浪费,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更为适合公司需求的"研发中心升级及产能扩充项目",更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 决策程序:公司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 2023 年 5 月 22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及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信息系统升级建设项目"予以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增加投资至"研发中心升级及产能扩充项目"。 披露情况:上述变更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及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2023-024)。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公司代码:688575 公司简称:亚辉龙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五、风险因素"部分内容。

1.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亚辉龙	688575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胡鹍辉	邵亚楠
电话	0755-84821649	0755-84821649
办公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宝龙二路亚辉龙生物科技厂区 1 栋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宝龙二路亚辉龙生物科技厂区 1 栋
电子信箱	ir@szyhlo.com	ir@szyhlo.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582,599,951.67	4,211,517,137.42	-14.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24,353,845.81	2,416,539,137.68	-3.8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074,967,509.03	2,337,039,178.60	-54.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1,533,046.55	665,721,458.50	-78.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8,179,757.26	609,826,699.39	-78.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5,492,966.93	618,483,818.05	-188.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68	36.28	减少 30.6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	1.17	-78.6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	1.17	-78.6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3.29	5.68	增加 7.61 个百分点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1,91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胡鹍辉	境内自然人	39.10	222,161,884	222,161,884	222,161,884	无	0
深圳市普惠众联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18	46,451,020	46,451,020	46,451,020	无	0
何林	境内自然人	3.56	20,237,000	0	0	无	0
嘉兴睿耀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8	17,495,450	0	0	无	0
深圳市华德赛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8	16,390,500	16,390,500	16,390,500	无	0
海南硕丰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硕丰长江 3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8	11,247,147	0	0	无	0
深圳市益康华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4	9,898,000	9,898,000	9,898,000	无	0
姚逸宇	境内自然人	1.62	9,192,879	0	0	无	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海赢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6	7,157,583	0	0	无	0
上海礼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礼瑞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9	5,632,997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深圳市普惠众联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胡鹍辉控制的企业;海南硕丰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硕丰长江 3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的唯一持有人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胡鹍辉的一致行动人胡德明,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575 证券简称:亚辉龙 公告编号:2023-042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08 月 29 日(星期二)下午 16:00-17: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为提高交流效率,公司现提前向投资者征集相关问题,欢迎广大投资者于 2023 年 08 月 22 日(星期二)至 08 月 28 日(星期一)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 ir@szyhlo.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发布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3 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3 年 08 月 29 日下午 16:00-17:00 举行 2023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3 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08 月 29 日下午 16: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董事会秘书(代)胡鹍辉先生,财务总监廖立生先生,独立董事刘登明先生(如有特殊情况,参加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 投资者可在 2023 年 08 月 29 日下午 16: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为提高交流效率,公司现提前向投资者征集相关问题,欢迎广大投资者于 2023 年 08 月 22 日(星期二)至 08 月 28 日(星期一)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 ir@szyhlo.com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董秘办

电话:0755-8482 1649

邮箱:ir@szyhlo.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88575 证券简称:亚辉龙 公告编号:2023-040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16 日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出席监事占应出席人数的 100%。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经与会监事审议和表决,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编制和审核《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41)。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8 月 18 日

证券代码:300733 证券简称:西菱动力 公告编号:2023-107

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及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存款产品,期限自董事会决议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投资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委托代理人办理具体事宜。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经对公司现金管理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

公司子公司成都西菱动力部件有限公司根据上述决议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进行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1、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签约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本金:人民币 2,000.00 万元

产品期限:2023 年 8 月 16 日至 2023 年 11 月 16 日

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资金来源: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关联关系: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董事会对投资产品的安全性及满足保本要求的分析与说明

本次现金管理通过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进行,产品安全性高,产品发行方已在协议中提供了保本承诺;产品期限较短,流动性好,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使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未超出公司董事会决议授权的额度和期限。

三、备查文件

1、《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协议书》

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17 日